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浙江昱透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浙江昱透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/天为[评]字 24-01-29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<p>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文海北路 1046 号 4 号厂房，注册资本捌仟万元，法定代表人温莉莉。杭州昱透实业有限公司先后进行两次工商登记变更，于 2023-11-03 将名称变更为浙江昱透实业有限公司，又于 2024-02-02 将名称变更为浙江昱透科技有限公司，同时变更其经营范围，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物料搬运装备制造；物料搬运装备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电池销售；工业机器人制造；工业机器人销售；智能机器人的研发；智能机器人销售；仓储设备租赁服务；特种设备出租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许可项目：特种设备制造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。</p> <p>企业在生产过程涉及危险化学品氧气、氩气、二氧化碳、丙烷，其产品仓储搬运设备、智能机器人等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（2022 年修订版），故该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。依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(GB/T4754-2017)（2019 年修订），浙江昱透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装卸搬运和仓储业，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》（2013 年版），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达到《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》（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、公安部、农业部公告 2013 年第 9 号）内的临界值，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》（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，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89 号修订），浙江昱透科技有限公司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。</p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  </div>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项目组长	贝少华

技术负责人	相继园	
过程控制负责人	王小梅	
评价报告编制人	贝少华	
报告审核人	陈明婧	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贝少华、李勋秀、万昌平、胡小兰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工程师	贝少华、万昌平、胡小兰
	技术专家	/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贝少华
	时间	2024年1月至2024年6月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2024年6月	